變更申請表格

致： 宏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轉交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有關日後公司通訊之選擇：(請僅在一個空格內填上「✔」號)

本人／吾等擬按下文所示更改收取日後公司通訊*附註1*之語文選擇及方式：

❑ 瀏覽在 貴公司網站登載的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網上版本，以代替印刷本，並透過本人／吾等的電郵地址收取有關通知；或

電郵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註7*

❑ 僅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印刷本#；或

❑ 僅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中文印刷本#；或

❑ 同時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姓名(英文)_____

簽署_____

聯絡電話號碼：_____ 日期：_____

附註：

1. 「公司通訊」指宏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其任何證券持有人的資料或行動已經或將發出之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和年報連同核數師報告以及中期報告、季度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2. 請清楚填寫 閣下所有資料。
3. 選擇閱覽在本公司網站登載之公司通訊網上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後， 閣下表明同意放棄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之權利。
4. 倘屬聯名股東，則本變更申請表格須由該名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就聯名持有股份名位列首位的股東簽署，方為有效。
5. 上述指示適用於將來向本公司股東發送之所有日後公司通訊(郵誤風險由其承擔)，直至 閣下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發出合理書面通知，另作選擇為止。
6. 本公司股東有權隨時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發出合理書面通知，要求更改收取本公司之公司通訊的語文選擇及方式。
7. 倘 閣下選擇收取網上版本，則日後於本公司網站登載公司通訊時， 閣下將獲得有關通知。如欲透過電郵收取有關通知，請提供 閣下之電郵地址。如未有提供電郵地址，則於公司通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時， 閣下將獲寄送有關通知之印刷本。
8. 倘 閣下基於任何原因在收取或瀏覽公司通訊時遇到困難，本公司將應 閣下書面要求盡快免費寄送公司通訊之印刷本。

\# *倘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同冊印列，則 閣下將同時收取兩個版本。*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i)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

(ii) 閣下是自願向公司提供個人資料，用以處理 閣下在本變更申請表格上所述的指示及／或要求。若 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在本變更申請表格上所述的指示及／或要求。

(iii) 除非按法例規定，例如應法庭命令或執法機關的要求，否則個人資料將不會轉交其他第三方(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除外)及將在必要期間保留作核實及紀錄用途。

(iv)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